

山上區公所 109 年度森霸回饋金分配數額討論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9 年 5 月 13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 點 30 分

二、地點：本所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余區長基吉 紀錄：李秋虹

四、出席人員：曹主秘明傑、田課長塘圳、李課長秋虹、楊主任雅筑、陳主任俊良。

五、提案討論：

森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捐贈地方基金總額計新台幣 980 萬元，分配本區額度為 392 萬元，討論 109 年各項工作計畫分配數額。

六、決議：

項次	工作計畫	109 年度分配數	承辦課室	備註
1	豐德補貼慰問金(中秋慰問金)	430,000	社會及行政課	剩 21,960
2	對區內團體之捐助	300,000	社會及行政課	剩 135,000
3	對區內各學校之捐助	50,000	民政及人文課	剩 47,000
4	重陽節敬老金	1,650,000	社會及行政課	剩 50,615
5	投保區民意外死亡給付保險費	900,000	社會及行政課	剩 601,662
6	生育補助	50,000	社會及行政課	剩 50,000
7	學生獎助金	300,000	民政及人文課	剩 11,000
8	辦理社會福利措施人員訓練、講習經費補助	200,000		剩 50,000
9	統籌（區長視實際業務需求補助）	40,000		剩 120,185
		3,920,000		

備註：

1. 當年度回饋金扣除 1 至 8 項金額後餘額分配至第 9 項「其他」，由區長視實

際業務需要彈性運用。

2. 年度中執行 1 至 8 項業務，若遇經費不足，經簽准可由第 9 項「統籌」項下支用。
3. 第 8 項辦理社會福利相關訓練、講習經費補助以不超過當年度回饋金 10%。
4. 因應風險分擔自 104 年度起第 5 項區民意外死亡慰問金改為投保區民意外死亡給付保險。

(二)108 年度各項結餘款，保留於原科目繼續支用。

(三)各項經費支用請確實依據「臺南市山上區受理民間團體申請補助作業規範辦理」；另基於公平性，各里(含社區)每年度申請補助上限 4 萬。

(四)會議紀錄及分配數額表公告於網站周知，並按月於網站上公布支用情形。

七、散會:10 時 40 分